

证券代码：000060

证券简称：中金岭南

公告编号：2014—51

##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局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局第一次会议于2014年8月5日在深圳市中国有色大厦23楼会议厅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4年7月25日送达全体董事。会议由过半数董事推举的朱伟董事主持，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11名（其中李映照独立董事因事无法出席会议，委托熊楚熊独立董事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达法定人数。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会议一致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选举朱伟董事为公司第七届董事局主席、公司法定代表人。**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局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一）战略委员会（7名）：**

召集人：董事局主席朱伟

委员：朱伟、谢亮、马建华、张水鉴、余刚、袁征、任旭东

**（二）提名委员会（5名）：**

召集人：袁征

委员：袁征、马建华、董保玉、任旭东、李映照

**(三)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5 名) :**

召集人: 李映照

委员: 李映照、熊楚熊、袁征、谢亮、彭玲

**(四) 审计委员会 (5 名) :**

召集人: 熊楚熊

委员: 熊楚熊、谢亮、马建华、袁征、李映照

表决结果: 同意 11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董事局秘书的议案》;**

经董事局主席朱伟提名, 并经公司董事局提名委员会审查, 聘任张水鉴先生任公司总裁、彭玲女士任公司董事局秘书。

附件 1: 公司总裁、董事局秘书简历

表决结果: 同意 11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公司总裁张水鉴提名, 并经公司董事局提名委员会审查, 聘任余刚先生任公司常务副总裁, 聘任彭玲女士、储虎先生、余中民先生任公司副总裁, 李夏林先生任公司总工程师。

因换届原因, 易坚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总工程师, 继续留任公司。易坚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 20, 151 股, 公司将在其离任后 2 个交易日内到结算公司办理相关股份锁定事宜, 其所持本公司股票在离任后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附件 2: 公司常务副总裁、副总裁、总工程师简历

表决结果: 同意 11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聘任黄建民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协助董事局秘书履行职

责。

附件 3：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股票全部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六个月内选择适当时机向特定对象发行。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境内法人投资者、自然人等不超过 10 名的特定对象。

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定价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现变更为第七届董事局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变更之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不低于 7.10 元/股。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核准文件后，按照《上市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规定以竞价方式确定。

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核准文件后，按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规定以竞价方式确定。

如出现下述情形，发行人将对本次发行底价进行调整：

(1) 如发行人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对发行底价进行相应调整的。

(2) 发行人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召开董事局、股东大会对发行底价进行调整的。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五) 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17,920.28 万股（含 17,920.28 万股）。在该上限范围内，具体发行数量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局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日期间除权、除息的，本次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六) 限售期**

本次发行股票在发行完毕后，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七)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金额与用途**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27,234 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投资总额            | 拟使用募集资金额       |
|-----|-----------------------------------|-------------------|----------------|
| 1   | 凡口铅锌矿选矿厂技术升级改造工程                  | 67,086.85         | 67,086         |
| 2   | 广西中金岭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铅锌采选 3000t/d 扩产改造项目 | 48,600            | 21,978         |
| 3   | 补充流动资金                            | 38,170            | 38,170         |
| 合 计 |                                   | <b>153,856.85</b> | <b>127,234</b> |

为了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并保障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如本次募集资金不足或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或实施进度不一致，公司可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在不改变本次募投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局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八）本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九）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本次发行的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十）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局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有关事宜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局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局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一）授权董事局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

股票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时机、发行数量、发行起止日期、发行价格、发行对象的选择、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其他与发行方案相关的一切事宜；

（二）授权董事局决定并聘请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中介机构，签署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保荐协议、承销协议、其他聘用中介机构的协议、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协议等；

（三）授权董事局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申报及上市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根据有关监管部门的要求制作、修改、报送本次发行、上市的申报材料，签署相关申报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

（四）授权董事局办理本次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登记、锁定和上市事宜；

（五）授权董事局办理其他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及股份认购有关的事宜；

（六）授权董事局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实际结果，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修改并及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七）授权董事局签署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运作过程中的重大合同；

（八）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市场实际情况、本次发行结果以及项目实施进展，授权公司董事局可对拟投入的单个或多个具体项目的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进行调整（但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除外）；

（九）在法律、法规、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范围内，授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申报、上市等有关的其他事项；

上述授权的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十二个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定于 2014 年 8 月 26 日下午 14:30 时召开公司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公告。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14 年 8 月 6 日

## 附件 1：公司总裁、董事局秘书简历

**张水鉴：**男，汉族，1956 年 10 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山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高级经济师。历任公司副总经理，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公司第六届董事局董事、总裁、党委副书记，现任公司第七届董事局董事、总裁。

截至目前，持有中金岭南股票 575,408 股，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况，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在上述单位担任过董事、监事。

**彭玲：**女，汉族，1965 年 4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股权管理部副经理，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策划部副经理，证券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兼证券部经理、总经济师，公司副总裁、董事局秘书，现任公司第七届董事局董事、副总裁、董事局秘书。

截至目前，持有中金岭南股票 282,688 股，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况，非本公司监事，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在上述单位担任过董事、监事。

## 附件 2：公司常务副总裁、副总裁、总工程师简历

**余刚：**男，汉族，1966 年 11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长沙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冶炼室助理工程师、院团委书记、生产经营处工程师、副处长、处长、院长助理，长沙有色冶金设计研

究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13年4月至2014年6月任长沙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局董事、常务副总裁。

截至目前，未持有中金岭南股票，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况，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在上述单位担任过董事、监事。

**彭玲：**女，汉族，1965年4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股权管理部副经理，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策划部副经理，证券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兼证券部经理、总经济师，公司副总裁、董事局秘书，现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局董事、副总裁、董事局秘书。

截至目前，持有中金岭南股票 282,688 股，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况，非本公司监事，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在上述单位担任过董事、监事。

**储虎：**男，汉族，1962年5月出生，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历任本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兼计划财务部经理，总会计师，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截至目前持有中金岭南股票 217,217 股，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

况，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在上述单位担任过董事、监事。

**余中民：**男，1972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历任本公司企发部副经理，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综合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截至目前持有中金岭南股票 160,000 股，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况，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在上述单位担任过董事、监事。

**李夏林：**男，汉族，1961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历任本公司韶关冶炼厂厂长，总经理助理，总工程师，副总裁，总裁助理，现任本公司总工程师

截至目前，持有中金岭南股票 135,811 股，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况，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在上述单位担任过董事、监事。

### **附件 3：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黄建民，**男，汉族，1968年4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工程师。历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股权管理部业务主任，策划部业务主任，证券部高级主管、副总经理，深圳市中金岭南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证券部总经理、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目前，未持有中金岭南股票，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

上市规则》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况，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在上述单位担任过董事、监事。

电话：0755-82839363

传真：0755-83474889

邮箱：zqb@nonfemet.com.cn